

团购私募需经过穿透审核

员工自投无门槛算福利

□本报记者 曹乘瑜

经过长久的等待,8月21日,《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出台。私募认为,《办法》规定不进行前置审批,300万元以上投资进行人数限制、员工投资无门槛限制等规定,都表明对私募的监管更严格又更加灵活。

加强监管与鼓励创新并举

随着新基金法将私募纳入监管,并于去年年中正式实施,私募基金人士一直在等待《办法》的出台。由于中编办将私募股权基金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归证监会,《办法》的出台往后拖延,最终私募人士等待了一年多之久。

业内人士认为,此次,《办法》加强行业监管和鼓励行业创新发展的趋势。星石投资总裁杨玲认为,在产品上采用负面清单的管理思路,不设置前置审批,充分鼓励行业创新,有利于私募基金行业百花齐放,快速发展。

另有南方私募人士认为《办法》中规定对300万元以上的投资者人数也有所限制,但是又规定依法设立并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投资计划可以作为合格投资人。这意味着私募可以通过设计类似母子基金的产品结构,一方面,打破规模限制,另一方面,也保证了投资者的合

格程度。可谓严格之下不乏灵活。

此外,《办法》规定,投资于所管理私募基金的从业人员被视为合格投资者。杨玲认为,这意味着私募公司的员工无需受到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金融资产不低于300万元或最近三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的要求,并且不受到最低100万门槛的投资限制认购本公司产品,员工可以低门槛的分享公司投资能力带来的收益,对从业人员是一个不小的福利。杨玲认为,这充分考虑行业实际情况,体现了办法人性化的一面,鼓励行业创新发展。

汇集资金认购将被“穿透核查”

相比于此前的征求意见稿,《办法》在合格投资者的管理上“严而又严”。为了切实防范非法集资,在《办法》中,对私募机构和销售机构增加了“穿透核查”的义务。

第十三条规定,以合伙企业、契约等非法人形式,通过汇集多数投资者的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私募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基金销售机构应当穿透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合格投资者,并合并计算投资者人数。不过,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依法设立并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投资计划;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不需要被核查。

这意味着,对于独立发产品的

私募基金,合格投资者审查成为重要一环,或许会带来较大压力。不过,也有私募认为,《办法》也规定,第十六条中对投资者的合格认定为投资者填写调查问卷和书面承诺的方式,而不是提供财产证

明。这大大降低了私募基金在实际资金募集工作中的工作难度。

上海某私募表示,将马上着手修改公司的相关环节,例如准备调查问卷等文件,也期待协会能提供参考模板。

大资管时代 PE/VC监管跟进

□本报记者 张洁

“大资管”背景下,横跨一二级市场、兼顾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等多元化业务长期以来一直是各大资管机构未来的发展目标。而混业经营管理细则中,对私募投资基金的监管日前也得到进一步完善。

近日证监会正式发布并实施《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业内人士表示,《办法》不仅促进各类PE/VC健康规范发展,还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别是建立健全促进各类私募基金特别是创业投资基金发展的政策体系奠定法律基础。

清科研究中心分析认为,《办法》不仅为私募投资基金寻求业绩增长的新突破点,而且各类机构的监管细则已基本完善,对机构在大资管时代的跨业经营起到指导作用。此前,PE/VC一直处于“野蛮生长”状态,缺乏监管。完善和

加强相关政策,对各类私募基金的发展起到了保障作用。

分析人士表示,此前,私募投资基金行业一直处于“野蛮生长”的缺乏监管阶段,“立规”后创投行业游走在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的现状中逐步明朗起来,完善和加强相关政策,对各类私募基金的发展起到了保障作用。

基金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至2014年7月31日,已完成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3970家,管理私募基金5696只,基金管理规模21477.2亿元。此外,截至7月底,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专户业务管理资产规模3.19万亿元,证券公司资管业务资产规模7万亿元,上述私募产品合计规模约12.34万亿。

“目前中国的股权投资市场仍处于较为初级阶段,在市场参与者未成熟前,相关部门都将逐步采取从严管理,进一步完善并规范私募投资基金市场。”私募投资基金分析人士告诉记者。

认真贯彻落实《办法》推动私募行业健康发展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8月22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发布并实施《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办法》的制定和发布是证监会贯彻落实《基金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央编办相关通知精神的重要举措,是我国私募基金业发展历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办法》奠定了针对我国私募基金的基本制度框架,夯实了对不同类别私募基金的差异化行业自律和监管的制度安排,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私募基金行业发展,推动建立健全私募基金健康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生态环境,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平稳运行、优化资源配置和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将发挥重要作用。按照功能监管、适度监管、自律为主的原则,《办法》充分借鉴了国际监管经验,符合我国私募基金发展实际,按照监管转型要求和市场化原则,制定了行政监管和行业自律制度,明确了私募基金登记备案和合格投资者制度,并以负面清单方式构建了我国私募基金在资金募集、宣传推介、投资运作等方面的监管底线。《办法》的发布实施确立了私募基金行业的正式法律地位,必将提升行业责任感和影响力,进一步激发我国私募基金行业活力和正能量,培育和弘扬理性、诚信、专业的投资文化和契约精神,强化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勤勉尽责、忠实道德、专业规范的受托人制度,对于推动资本市场的稳定健康发展,带动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私募基金是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服务实体经济的有效金融工具。我国私募基金行业本身就是国家改革开放的新兴产物。对外开放让中国经济融入世界,外资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积极参与并分享了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我国经济和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生动实践,也带动了一批批本土私募基金如雨后春笋般地蓬勃发展。实践证明,私募基金能够激发市场活力,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创业投资基金与创新型国家战略高度契合,对推动我国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转变为现实生产力,打通创新成果产业化、市场化、规模化的链条,助推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作用显著。私募股权基金特别是并购基金,以市场力量提升企业公司治理水平,是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优化产业结构和转型升级,提升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水平和资源整合效率的市场化金融工具。以“阳光私募”为代表私募证券基金在市场自发条件下出现并发展,尽管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但为资本市场带来了市场化的利益约束和激励机制,体现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

放眼全球,对于私募基金的监管,从原来的完全放任自流到现在适度监管、行业自律已然成为潮流和大势所趋。推动私募基金的规范发展和行业自律,不仅是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丰富资本市场交易形态、拓展金融服务范围的需要,更能进一步满足我国社会和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激发社会和民间投资活力,增强社会资金使用效率,服务实体经济,充分发挥金融

服务中小微企业功能,推动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办法》的发布实施正式结束了私募行业“野蛮生长”的历史,在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引领下,私募基金行业乃至整个资产管理行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金融“生力军”。

根据《基金法》、中央编办对私募股权基金的职责分工及证监会授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今年2月7日正式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工作。截至7月底,经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完成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3970家,管理私募基金5696只,管理规模为2.15万亿元。此外,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专户业务管理资产规模3.19万亿元,证券公司资管业务资产规模7万亿元,上述私募产品合计规模约12.34万亿。

在开展私募基金登记备案工作的同时,基金业协会以维护私募市场活力,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促进私募基金行业规范健康发展为出发点,积极参与和支持私募基金行业的发展。一是推动优化私募基金行业发展生态环境,推动解决私募基金开户证券、期货交易账户问题,降低了私募基金运营成本,鼓励产品创新,梳理和协调行业税收、工商相关政策;二是积极探索建立私募基金自律管理体系,制定了四项基础性行业自律规则,成立了私募证券基金专业委员会,正在筹建私募股权、创业基金两个专业委员会。三是基金业协会积极协调行业协会力量,经我协会提议,全国20家基金行业协会签订了《中国基金行业协会联

席会多边合作谅解备忘录》,正式启动了中国基金行业协会联席会机制。四是积极探索针对私募基金的行业特色服务,主动建立与相关国家部委、地方政府、其他行业协会的合作渠道。

下一步,基金业协会将积极配合《办法》的发布及实施,秉承“服务、自律、创新”的宗旨,坚持事后备案、适度信息披露、市场主体自治和行业自律原则,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和整合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不断提升常态化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的工作效率和各项差异化服务水平。二是着力发挥好行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努力推动完善私募基金健康发展的财政、税收和工商登记等政策制度,及时促进解决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等相关问题。三是积极探索建立私募基金自律管理体系,以各私募专业委员会为平台,制定销售、信息披露、投资运作的业务规范和指引,建立行业黑名单制度。

四是着力加强与各类私募基金协会的合作,建立伙伴关系,有效的发挥行业协会联系会议机制,形成全国范围的行业自律和服务网络。五是加强私募行业从业人员管理、建立行业诚信体系、促进行业提高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引导各类私募基金管理人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维护行业社会声誉。六是吸收社会力量,设计培训课程,开展行业研究,为行业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加强投资者教育,强化市场自我规范、自我调整和自我救济的内在约束机制。挑选优秀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编写最佳实践案例,为行业发展提供标杆。

“企鹅公募”招兵买马
业内忧“还带小伙伴一起玩吗”

□本报记者 曹乘瑜 张洁

在天弘基金牵手阿里巴巴响互联网基金业的头炮后,近日腾讯和高瓴资本联姻的消息也在基金圈迅速走红。记者获悉,腾讯正在为拟成立的公募基金公司寻觅新的基金经理,招兵买马的工作在紧锣密鼓中。

被业界期盼的“企鹅基金”不仅有望成为跨界结合的又一经典案例,同时更是为“PE+互联网”打造的新公募模式打开了想象空间。业内人士指出,高瓴资本超强的投资能力搭配上腾讯在移动社交领域的强大渗透力,想必在一起不同的投资理念,能碰撞激发出不少创新思路。

昔日情人联手

据悉,高瓴资本曾成功投资过腾讯并从中获得超额回报。因此,此次昔日情人再度联手欲创“辉煌”,引得业界追捧。媒体报道称,腾讯和高瓴资本联合发起的公募基金最快于年内成立,注册地在深圳前海。

资料显示,2005年,张磊利用耶鲁大学投资基金提供的3000万美元作为起步资金创立了高瓴资本,目前管理基金规模77.66亿美元,年复合回报率达52%。

“相比传统公募,私募股权基金的风控意识更强,同时扎实的行业研究,也为公募基金权益类产品打下良好的投研基础。”私募股权基金业内研究人员表示,PE系的公募基金在投资运作中也将充分发挥PE的优秀机制。

事实上,如今在举步维艰的公募业,却赢得PE资本垂涎。据了解,今年6月以来,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昆仑九鼎投资管理公司、新沃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相继发起设立公募基金。

抱大腿恐“被甩”

不过,对于此次联姻,有人欢喜有人愁。业内人士普遍担忧的是,腾讯有了亲儿子,还愿不愿意“带着小伙伴一起玩”?

“比较担心腾讯成立公募后,会把最优质的资源给自己的公募。”一位基金公司电商人士说,“就像淘宝的核心资源是支付宝这一账户体系,阿里把这一资源给了天弘。所以,淘宝的基金频道上也没有天弘,它不需要了,淘宝基金频道上的基金卖得很一般。”

多家基金公司人士表达了类似的担忧,他们认为微信、QQ用户是腾讯的优质资源,以后有可能被腾讯的公募基金公司垄断。

如此一来,BAT的三条大腿中,少了一条。这让基金人士感到沮丧。在传统渠道已经饱和的情况下,BAT的资源更加紧缺,因为更贴近80、90后等未来的理财主力。甚至现在已经与腾讯合作的基金公司也会被“踢出来”。

腾讯自设公募基金的消息也让基金业人士感到疑惑。“如果只是布局金融体系,他们为什么不收购一家呢?现在的小基金公司也不贵。”上述电商人士说。

一位基金公司产品部负责人认为,高瓴资本的投资能力极强,而邱国鹭又是投资界知名人物,如此重视投资能力,腾讯此次思路肯定不同于阿里,对基金业的影响还有待观察。

永赢基金注册资本增至2亿

□本报记者 周文天

永赢基金发布《关于新增注册资本及股东变更的公告》,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1.5亿元增至2亿元,除方股东“利安资金”优先认缴外,其余新增资本4500万元均由股东以外的公司员工以现金形式出资。

据介绍,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后,宁波银行出资额为人民币1.35亿元,持股比例为67.5%;利安资金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以境外人民币出资),持股比例为10%;员工股东合计出资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持股比例为22.5%。